

<<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2021766

10位ISBN编号：7562021767

出版时间：2001-10

出版时间：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徐国栋

页数：494

字数：38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>>

内容概要

本书肇始于梁老师在《中外法学》今年第一期发表的“当前关于民法典起草的三条思路”一文，其中分析了作者的民法典设计方案，读了以后，有感要发，于是写了一个长篇的评论，力图揭示作者刚刚发现的起草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的根本分歧：人文主义与物文主义的对立。

作者找到自己找到了一个引发民法典论战的很好的端口，而这种论战在编纂民法典的国家多有发生，中国尚缺这一节目，也许这会对未来中国民法典的质量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于是，作者想模仿蒂堡的路子，直接以单行本的形式推出作者的评论文章：“两种民法典起草思路：人文主义对物文主义”，以等待中国的萨维尼写出其反击文章。

在法律出版界，作者与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最熟，尤其与李传敢社长和丁小宣主任有患难之交，这一需要诸多解释的项目只能找他们支持，他们很快就给了作者这种支持。

但他们对作者的要约提出了一个修正：不要等待“萨维尼”自发地出现于未来，现在就得把“萨维尼”找出来，把两种观点放在一起碰一下。

另外，最好把作者的评论中提到的德国民法典起草论战、日本民法典起草论战和纽约民法典起草论战的资料整理出来，以作为中国民法典起草论战的背景资料。

这是一个很好的建议，于是作者开始找“萨维尼”，并找人写关于三大论战的背景文章。

主体——客体——行为的民法语法，在这里，宾语（客体）和谓语（行为）的位置相较于自然语言的语序发生了颠倒，形成日语式的动词位于句尾的语法结构，这种变动的原因为何，值得深入研究。作者个人认为，是对主客对立关系的强调导致了谓语的后置，不妨说，这种民法语法在以某种方式警示世人：解决主客关系的所有权问题是一切社会和一切法律的首要问题，由此，表示主客互动关系的行为倒被安排在一个相对次要的地位了。

既然主体——客体——行为的顺序是表现自然法的民法语法，作者们就要受其约束。

斯多亚哲学以及受这种哲学影响的罗马法学家反复告诫作者们“依自然生活最好”，作者们有什么理由不服从自然的戒条呢？

认识到了这一步，现在作者们在本书中讨论的问题，似乎已不是什么人文主义与物文主义的对立问题，而是遵守起码的语法规则的问题了。

<<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>>

书籍目录

上篇 方案集 当前关于民法典编纂的三条思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大纲（草案） 民法典草案的基本结构——以民法的调整对象理论为中心 论中国民法典的本系中篇 论战集 两种民法典起草思路：新人文主义对物文主义 理想与现实的距离——评徐国栋教授的民法典结构设计理论 质疑“新人文主义”——评徐国栋“两种民法典起草思路：新人文主义对物文主义 论人法与物法的两种编排体例——谦求教于徐国栋先生 合久必分：侵权行为法与债法的关系 论未来中国民法典债法编的结构设计下篇 史鉴集 蒂堡对萨维尼的论战及其历史遗产——围绕德国民法典编纂而展开的学术论战述评 日本民法典的制定及法典论争 关于纽约民法典编纂的论战——兼与关于德国民法典编纂之论战比较

<<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